

**CHINESE BAPTIST CHURCH
OF ORANGE COUNTY**

**橙縣華人浸信會
華語堂崇拜**

June 17, 2018

SERMON

信息

6/17/2018

“因信称义”废了律法吗？

罗马书

第4章 3-5， 23-25 節

贺宗宁长老

“因信稱義” 廢了律法嗎？

羅馬書 4: 3- 5 , 23- 25

人要做什麼才能得到拯救？

- 使徒保羅在腓利比被下到監獄裡。晚上大地震，監獄的門都震開了。禁卒以為犯人都逃走了，就要自殺。
- 保羅制止了他。於是，他問使徒“我當怎樣行才可以得救？”
- 人都會自然的認為，要能得救，自己一定得做些什麼。好像積些功德，可以抵過所犯的罪過。
- 人真的能做什麼讓自己得救嗎？



羅馬書

第一章 神的義在福音裡顯明

第二章 人靠自己無法成為義人

第三章 神的愛因基督的十字架而得彰顯

第四章 用亞伯拉罕的故事來告訴我們，
人是靠什麼得救的。

羅馬書 4 章

3: 31 這樣，我們因信廢了律法嗎？斷乎不是，
更是堅固律法。

4:3 經上說什麼”？說：“亞伯拉罕信神，這就算為他的義。”

4 做工的得工價，不算恩典，乃是該得的。

5 唯有不做工的，只信稱罪人為義的神，他的信就算為義。

23 “算為他義”的這句話不是單為他寫的，

24 也是為我們將來得算為義之人寫的，就是我們這信神使我們的主耶穌從死裡復活的人。

25 耶穌被交給人，是為我們的過犯；復活，是為叫我們稱義。

亞伯拉罕的一生

- 為什麼在第三章講“沒有一個義人”之後，却要講亞伯拉罕呢？
- 亞伯拉罕原來是“外邦人”。
因為那時候還沒有任何的猶太人。亞伯拉罕原來是迦勒底人，是外邦人。那時，所有其他的人類也都是外邦人。
- 從亞伯拉罕的得救，我們可以看到神的信實。亞伯拉罕也是我們今天的人得救的榜樣。



亞伯拉罕的背景

- 世界上有三大宗教（猶太教、伊斯蘭教、基督教）都非常尊崇亞伯拉罕。

- 他為什麼會得到如此的尊崇？

- 當然，他是猶太人與阿拉伯人的先祖。但是，猶太教的拉比更認為他之所以受尊崇，是因為他的義行。由於他的努力，因此得到了神的讚許。

- 有許多猶太教的文獻都支持這個看法。“亞伯拉罕因其一生行義，在耶和華的眼中看為完全” (禧年書 23:10)。



麥比拉洞 – 亞伯拉罕的墳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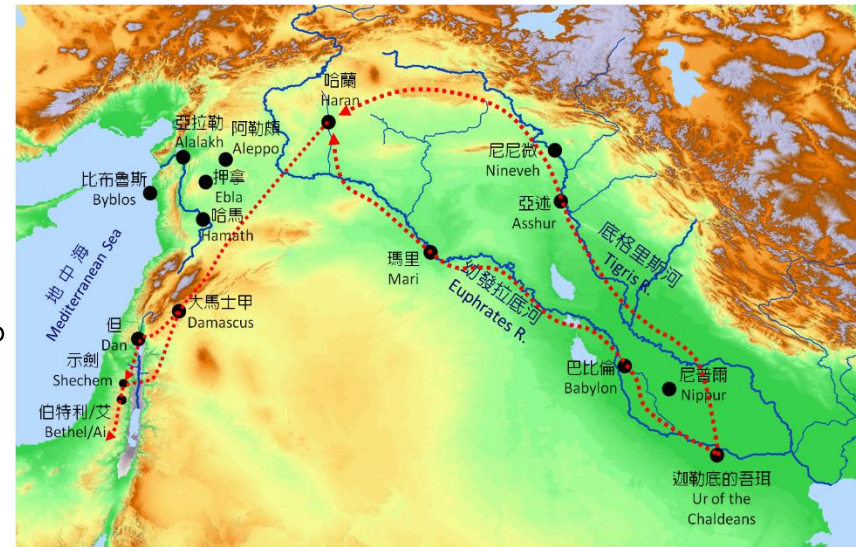
亞伯拉罕因信神而離鄉背井

- 4: 3 經上說什麼呢？說：“亞伯拉罕信神，這就算為他的義。”
- 亞伯拉罕原來住在在美索不達米亞河谷，迦勒底人的吾珥城。他的家族是拜偶像的人，他們的偶像很可能是“月神”。
- 他並不認識神，但是很可能有一顆渴望神的心。
- 一天，神向他顯現。聖經告訴我們，當神在晚上帶他到外面，看天上數不盡的星星，並且應許他，他的子孫將如天上的星星那麼多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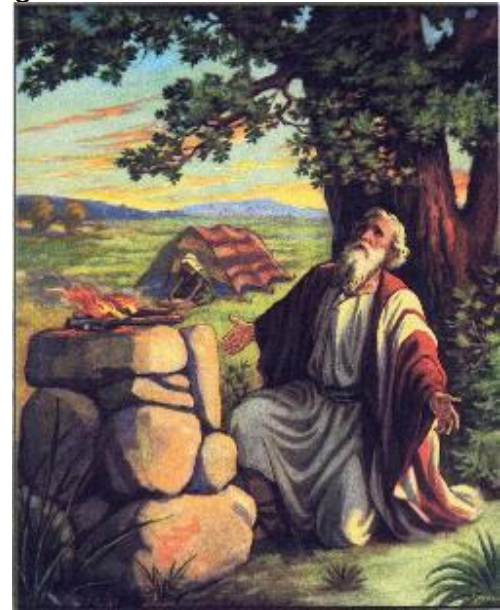
亞伯拉罕遷徙

- 他舉頭看到了那麼多的星星，他雖然不知道神要如何的成就這事，但是他相信。他相信神所應許的，祂必成就。聖經告訴我們，因為他相信，神就“算他為義”。
- 神應許他要在另外一個地方賜給他土地，並且會有一位後裔。萬國都因他得到祝福。
- 因此，在他75歲的時候，亞伯拉罕離開了吾珥。他離開的時候沒有地圖，沒有指南針。但是，他相信神會帶領他到應許的地方，一個他從來沒有見過的地方。
- 神就帶領他，經過哈蘭來到今天稱為以色列的地方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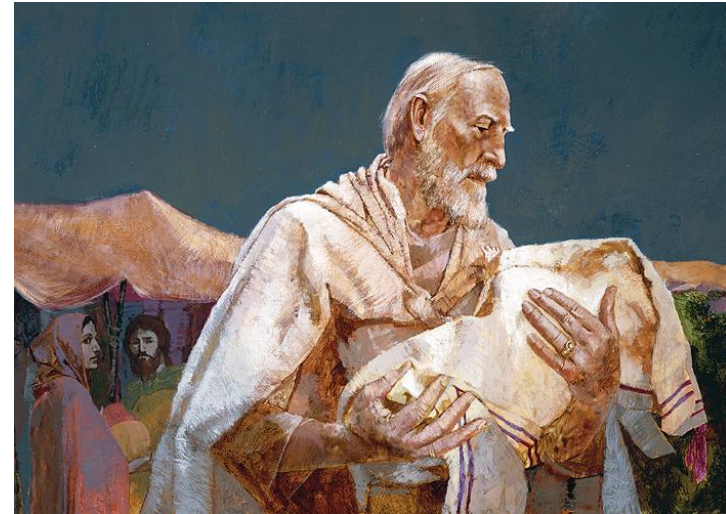
亞伯拉罕敬拜神

- 亞伯拉罕相信神的應許，後來與神立約。
- 再過了**14**年，他接受割禮。猶太人雖然認為是他的義行。但是，割禮不是他得救恩的原因。
- 割禮沒有帶給亞伯拉罕“義”。在他接受割禮之前，神已經將他看為朋友。
- 亞伯拉罕之所以能成為神的“朋友”，不是因為他有好的行為，而是因為他相信神所告訴他的。
- 亞伯拉罕一生將神擺在首位，他每到一個地方，都會先築壇獻祭給耶和華。



亞伯拉罕相信神

- 當他**75**歲那年，神首次的應許他會有一個兒子。
- 他知道神是一位使無變有的神。祂可以從無有的狀況創造出天地與其中的萬物。神當然可以由無創造一個孩子。
- 但是，他要在**25**年後，一直到**100**歲時才得到那應許的兒子以撒。



亞伯拉罕順服神

- 亞伯拉罕也一生順服神。以撒十多歲的時候，耶和華要他在摩利亞地將以撒獻為燔祭。亞伯拉罕因為相信神，就順服的去做。神在最後霎那預備一隻羊作為代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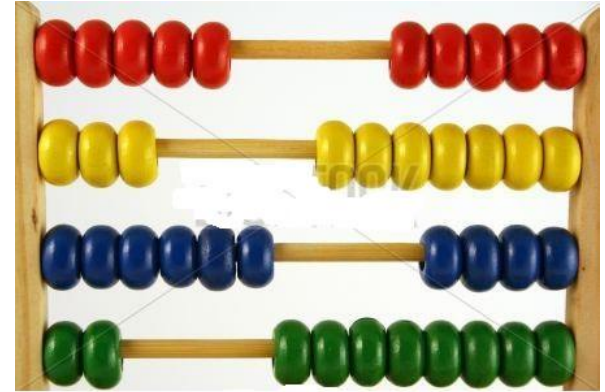


- 亞伯拉罕一生築壇敬拜神，又一切順服神。
- 他的順服不是他稱義的原因，而是他信心的表現。行為不能讓人稱義，但是，真的信心一定會有行為。

亞伯拉罕算為義

羅 4: 4 做工的得工價，不算恩典，乃是該得的。

4: 5 唯有不做工的，只信稱罪人為義的神，他的信就算為義。



- 保羅用了一個字，中文翻譯為“算”（算他為義）。在這段的經文裡用了六次。中文翻譯的非常好。
- 英文把這個字翻作“**Reckoned**”，意思是帶有商務財政方面的“核對、結帳”（**Reconcile**）。是一個不帶感情，冷酷的數字的計算。
- 我們都知道，會計是個完全客觀，不帶任何感情的學科。有人說“數字是不會說謊的”。算出什麼結果，就是什麼結果。

我們也可算為義

4: 23 “算他為義”的這句話不是單為他寫的，

4: 24 也是為我們將來得算為義之人寫的，就是我們這信神使我們的主耶穌從死裡復活的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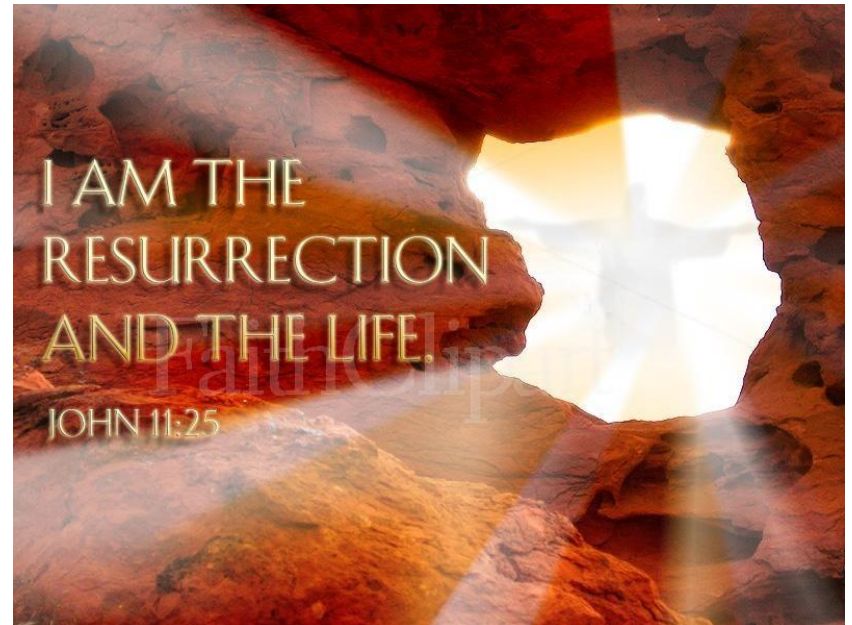
- 當保羅說，“算他為義”，就是說神的決定是非常客觀的。因為我們的信，神將我們賬上所有的不義都算到耶穌的賬上。
- 亞伯拉罕的稱義，就只是因為他的信。
- 亞伯拉罕的故事，就像聖經裡所有的故事一樣，是為我們寫的。
- 亞伯拉罕的經歷不是一個特殊的例子。“因信稱義”是神拯救所有人的方式。那算亞伯拉罕為義的神，也同樣的會算我們為義。
- 而且，稱義的人必定會活出相稱的生命。雅各書2: 17 “信心若沒有行為就是死的”。就像亞伯拉罕一樣，活出信心的行為。



基督復活叫我們稱義

4: 25 耶穌被交給人，是為我們的過犯；復活，是為叫我們稱義。

- 我們都知道，耶穌釘十字架是為了我們過犯。
- 為什麼耶穌復活是為叫我們稱義呢？



約11: 25 “復活在我，生命也在我”

猶太人的節期

利未記23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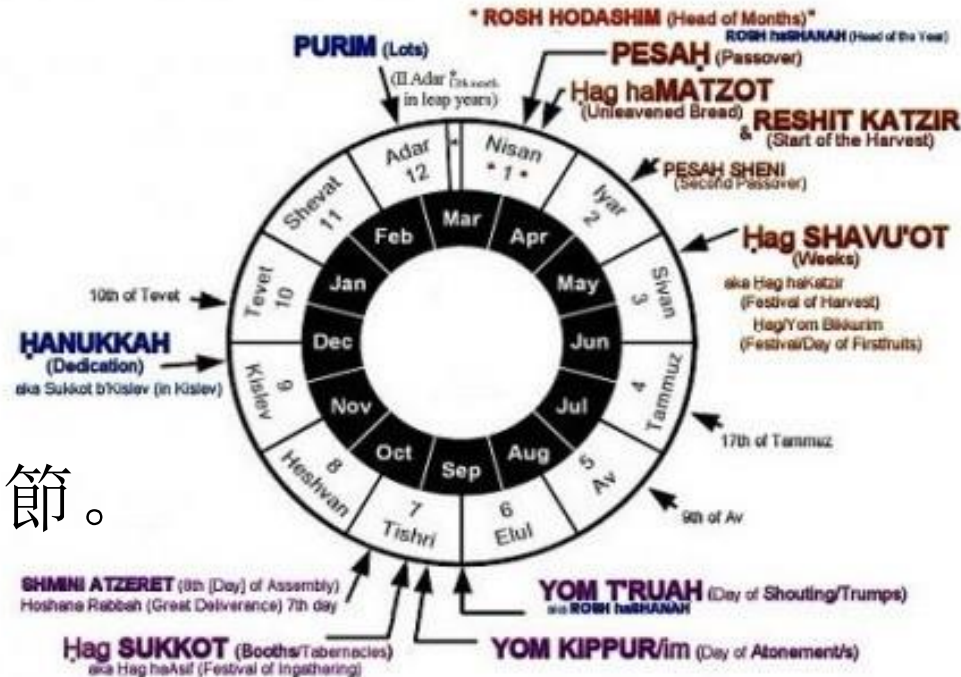
- 5 正月十四日黃昏的時候，是耶和華的逾越節。

➡ 受難日

- 11 他要把這一捆（初熟的莊稼）在耶和華面前搖一搖，使你們得蒙悅納。祭司要在安息日的次日把這捆搖一搖。 ➡ 復活節

- 15 你們要從安息日的次日，獻禾捆為搖祭的那日算起，要滿了七個安息日，¹⁶ 到第七個安息日的次日，共計五十天，又要將新素祭獻給耶和華。

➡ 五旬節



初熟節預表復活節

- 為什麼他復活是為叫我們稱義呢？
- 因為在他降生以前1300多年，
在利未記已經告訴我們，基督的
復活，是獻在父神面前初熟的莊稼。
- 他的復活，代表了我們將來也是獻給父神的莊稼。
- 我們因此蒙神悅納，在神面前稱義。



信耶穌帶給我們能力

- 也許你正在想要脫離一個有上癮性的罪在掙扎。你努力的想擺脫這個罪的捆綁。好不容易有些進步，但是，又被罪給抓回去。
- 但是，神說“罪不再能轄制你”。你能相信他的話嗎？
- 你是否能夠再次站起來？你是否相信，雖然今天不是完全的，但是有一天你將成為純潔無瑕疵？
- 你願不願意相信耶穌，讓他帶領去與你的罪征戰？



得救的唯一道路

- 也許你在徘徊，認為自己沒有好行為。但是神救我們，不在於我們有沒有好行為，而在於我們有沒有像亞伯拉罕那樣走信心的道路，



何去何從？

- 我們有沒有跟隨亞伯拉罕的信心？我們是否明白需要神的恩典？我們是否真知道在神的眼中，我們的罪是多麼的可恨？我們知不知道我們多麼的需要那唯一來自於神的“義”？
- 亞伯拉罕的得救唯一靠的就是信心。這個信心也救了摩西、大衛王。現在，這也是你與我得救的唯一道路。

信心超越理性

- 我們所能眼見的，不是那最終極的實體。
- 在我們眼睛能看到的事物的後面，那位無所不能的神在掌控一切。
- 來11：1 “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，是未見之事的確據。” Now faith is the assurance of *things* hoped for, the conviction of things not seen.
- 讓我們像亞伯拉罕那樣去相信他。
- 讓我們能夠憑著信心進入那榮耀的救恩當中。



“因信稱義” 廢了律法嗎？

- 有人說舊約的人是靠律法得救。新約的人是靠恩典得救。
- 路加18: 10-14，那自以為守律法的法利賽人，耶穌說，他的禱告是“自言自語地禱告”。為什麼？
- 凡是靠自己，自以為義，只是自誇的“禱告”，都不可能達到神的面前。
- 律法的目的是要人知罪。凡是靠行為，守律法的都沒有真正的認識自己。



因信稱義成就了律法做不到的

3: 31 這樣，我們因信廢了律法嗎？
斷乎不是，更是堅固律法。

- 律法讓人知道什麼是“義”，但是律法不可能帶領人行義。
- “因信稱義”所成就的是使人得到那“律法讓人知道，却不能讓人得到”的義。
- 律法要人知道神的標準，知道我們犯了罪。
- “因信稱義”讓我們知道律法以外的恩典。讓我們知道有了救恩，更是要順服神的規定。

